

第二十三讲 讲授《背影》

第二十三讲 《背影》

这是篇泛读课文。

最近的考试中没出过阅读题。

要引起一定的关注。

(一) 作家作品

朱自清，原名自华，字佩弦，号秋实。是“文学研究会”的早期会员，现代文学史上著名的散文家、学者。

他的散文结构严谨，笔触细致，不论写景抒情，均能通过细致观察或深入体味，委婉地表现出自己内心的真挚感情，具有浓厚的诗情画意。

主要散文集有《毁灭》、《踪迹》、《背影》等。

(二) 文体知识

《背影》是一篇回忆性叙事抒情散文，最初发表在1925年11月22日《文学周报》第200期，后收入1928年出版的散文集《背影》中。

* 10. 下列文学常识表述完全正确的是()

- ☐ A. 茅盾《子夜》、鲁迅《狂人日记》、老舍《骆驼祥子》都是优秀的长篇小说
- ☐ B. 郁达夫、冰心、朱自清都是文学研究会的代表作家
- ☐ C. 闻一多、徐志摩、梁实秋都是新月派的重要成员
- ☐ D. 郭沫若《炉中煤》、戴望舒《雨巷》、艾青《我爱这土地》都是抗战时期的诗歌

(三) 词语解释

1. 狼藉：杂乱无章的样子。
2. 典质：典当，抵押。
3. 赋闲：失去工作在家闲居。

(四) 课文内容结构

全文分成三大部分：

第一部分（第一自然段）：思念父亲，最不能忘怀的是他的“背影”开篇点题。

第二部分（从“那年冬天”到“我的眼泪又来了”）：回忆往事追述在车站与父亲离别的情景，表现父亲爱子的真挚感情。

第二部分又可分为三层：

第一层（从“那年冬天”到“我们便同行”）：交代这次父子分别时的家庭情况，为写“背影”渲染悲凉的气氛。

第二层（“从到南京时”到“……太聪明了”）：写父亲送行前的细心关照，为写“背影”作铺垫。

第三层(从“我说道”到“……又来了”)：描写父亲爬过铁道去买橘子的“背影”，抒发真挚的感情。

第三部分(最后一段)：写别后对父亲的思念。

以在泪光中再现“背影”作结，直接抒发深切怀念之情。

(五) 学习重点和难点——以下6点：

1.课文主旨

本文记叙了父亲送子乘火车北上读书的情景，尤其是把父亲送行的背影作为描写的内容，表现了真挚动人的父子深情。

2.线索——以背影为结构线索，背影在文中出现4次。开篇点题，引出回忆抒发思父之情；中间描写背影，两次提到，父子真情感人至深；结尾晶莹泪光中的背影，与开篇呼应，写出多年不见父亲的思念之情。

如此安排，不仅首尾呼应，而且给读者留下了无穷的回味。也使文章线索清晰，结构严谨。

3.以“背影”作为描写的重心，角度独特，情意深切。

重点描写父亲买桔子时的背影：细写体态、动作、姿态，突出父亲买桔子翻越站台的不易，写出了慈父爱子深情。

4.侧面烘托手法：儿子对父亲态度的前后变化是侧面烘托作者对父亲的怀念。

开始，作者觉得父亲“说话不漂亮”，心里笑他迂，后面被父亲的行动感动得潸然泪下，反复说“我那时真是聪明过分了”“太聪明了”，既体现了作者的悔恨，反衬了对父亲的怀念，又从侧面烘托了父亲对儿子的深情。

5.人物肖像、行动描写等细节描写、白描手法。

文章运用朴实的文字，描写人物的外貌与行动。特别是父亲给儿子买桔子的情景，对父亲体态、衣着、动作的描写，不用比喻，不事铅华，只是把眼前看到的情景实实在在写出来，自然朴实，读者于质朴中体会厚实的亲情。

6.重点段落

(1) 第一、二段：

我与父亲不相见已二年余了，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那年冬天，祖母死了，父亲的差使也交卸了，正是祸不单行的日子，我从北京到徐州，打算跟着父亲奔丧回家。到徐州见着父亲，看见满院狼藉的东西，又想起祖母，不禁簇簇地流下眼泪。父亲说，“事已如此，不必难过，好在天无绝人之路！”

回家变卖典质，父亲还了亏空；又借钱办了丧事。这些日子，家中光景很是惨淡，一半为了丧事，一半为了父亲赋闲。丧事完毕，父亲要到南京谋事，我也要回到北京念书，我们便同行。

①为文章笼罩一种悲凉气氛，营造感伤基调。

②用人生的失意与生离死别作为父子分别的铺垫，在背景上展示父子深情，使作品更具苍凉感，更显父子间的真情。

(2) 文章最后一段。

“近几年来，父亲和我都是东奔西走——我不知何时再能与他相见。”

①这段话表明旧社会中下层知识分子动荡不安和日益窘困的生活遭遇。

②述说父亲的颓唐，惦念儿孙，一方面为父亲深深感慨，一方面更深刻体会到父亲对儿孙们的爱。

③结尾部分的描写与开始部分形成首尾照应。

第二十四讲 讲授《故都的秋》

第二十四讲 《故都的秋》

这是一篇泛读课文。了解即可。

《故都的秋》里的秋天是以“清”“静”“悲凉”为题眼的一篇文章，文章用北国的秋景的浓色与厚味来和南方秋色的淡色和浅味形成对比。全文 1600 多字，运用了 40 多个秋字来描写秋景非但没使文章枯燥无味反而使文章更加生动，可见郁达夫的写作手法已经出神入化了，本文堪称佳作。

（一）作家作品

郁达夫现代著名作家。和郭沫若、成仿吾等一起组织了新文学团体“创造社”。

小说多用“自叙传”。代表作有《沉沦》、《春风沉醉的晚上》、《薄奠》等。

其散文以纪游和感怀身世为主。作品集有《达夫散文集》《屐痕处处》、《闲书》等三种。

11(单选题)冰心、郁达夫、徐志摩曾参加的文学社团依次是 ()

☐ A 文学研究会、新月社、创造社

☐ B 创造社、文学研究会、新月社

☐ C 文学研究会、创造社、新月社

☐ D 新月社、文学研究会、创造社

（二）文体知识

本文选自郁达夫的散文集《闲书》。

写于 1934 年，是一篇游记散文。

（三）课文内容

开头和结尾以北国之秋和江南之秋对比，表达对北国之秋的向往之情。

中间主体部分从记叙和议论两方面描述故都纷繁多彩的清秋景象：记叙部分采用并列结构，根据“清”、“静”、“悲凉”三个层次，逐一描绘故都的自然风物，共有五种景况，即清晨静观、落蕊轻扫、秋蝉残鸣、都市闲人、胜日秋果；议论部分，从喻理的角度，进一步赞颂自然之秋，赞颂北国之秋。

首尾照应，回环往复；中部充分展开，酣畅淋漓。

全文分为三部分。

第一部分：（1—2 自然段）总写作者对北国之秋和南国之秋的不同感受，表达了作者想饱赏故都之秋的迫切心情。

第二部分：（3—9 自然段）采用描写与议论两种方法，具体描绘北平之秋的景象。

第三部分：（10—11 自然段）总结全文，再次以南国秋色之淡，反衬北国秋色之浓。

（四）学习重点

1.文章主旨：着眼于故都的秋色、秋声、秋意，突出表现“色彩浓，回味永”以及“清，静，悲凉”的北国秋天的特点，表达作者向往，热爱北国秋天的思想感情。

2.中心线索：北国的秋天“色彩浓，回味永”。

开头写来北平饱赏秋味，结尾再叹北国秋天“色彩浓、回味永”于我的魅力，首尾呼应。

3.题眼：“清”“静”“悲凉”

4.对比手法：北国秋景的浓色与厚味——南方秋色的淡色和浅味

5-1.重点段落

“在北平即使不出门，就是在皇城人海之中，租人家一椽破屋来住着，早晨起来，泡一碗浓茶，向院子一坐——比起北国的秋来，正像黄酒之于白干，稀饭之于馍馍，鲈鱼之于大蟹，黄犬之于骆驼。”

(1) 这段话的主要内容？

(2) 描写北国之秋和南国之秋分别用的是什么方法？

(3) 作者推崇北国之秋的“清，静，悲凉”，主要选取的是什么景物？

答：

(1) 北国之秋和南国之秋

(2) 对北国之秋采用了描写、议论结合的方法，写南国之秋是用比喻和对比。

(3) 皇城一间破屋，以及一系列最能反映北方之秋的典型景物。

第二十五讲 讲授《香市》

第二十五讲 《香市》

这是一篇精读课文。

最近几年考试出题并不多，这次考试要列为重点来看待。学习时，一定要认真对待。

(一) 作家作品

茅盾(1896--1981)，原名沈德鸿，字雁冰。浙江桐乡人。中国新文学运动的参加者和组织者。1921年与叶绍钧、周作人、郑振铎等发起成立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第一个新文学社团——文学研究会。“茅盾”是其1928年发表第一部小说《幻灭》时所用的笔名。

主要作品：长篇小说有《蚀》、《虹》、《子夜》、《腐蚀》。中短篇小说有《林家铺子》、《春蚕》等。其中《子夜》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一部光辉的革命现实主义巨著。《白杨礼赞》和《风景谈》是其散文中的精品。

(二) 文体知识

本文是一篇记事散文。收入散文集《话匣子》。

(三) 课文的主旨

1.先了解背景：1840年鸦片战争，把中国拖入半殖民地的深渊。随着中国殖民地化的步步深入，中国的经济也步步走上破产。本文就是在这样一个背景下，写出了中国农村经济的破产。

2.概括主旨

作品通过传统香市昔盛今衰的对比描写，以小见大，反映了江南农村经济破产，市镇凋敝，写出了20世纪30年代初期中国农村经济的特征，并揭示出造成这种严酷事实的社会原因。

(四) 课文内容结构：分两部分。

第一部分：第1—4自然段，追忆往昔香市的热闹盛况，以及给“我”留下的难忘记忆。

第二部分：第5 - 11自然段，记叙禁而复开的香市的萧条，冷落。帝国主义经济侵略、军阀反动势力一步步深入农村，造成农村民俗变化，香市被视为迷信被取缔，后虽恢复，但主角已经不再是农民，也不再热闹兴盛。

(五) 学习重点、难点

1.运用以小见大、对比手法来表现主题思想。

“香市”并不在意于介绍故乡习俗，而是以“香市”的变化，以小见大，揭示30年代初江南农村破产，乡镇日益凋敝的现实。短小的篇幅表现如此大主题，得益于应用对比手法。“香市”先盛后衰，场面与气氛，都是对比。今昔不同的场面与气氛，经作者的组接便产生一叶知秋的效果，鲜明地表现了作品的主题。

2.作品描写昔日香市盛况的层次。

一共是四个层次。

第一层：说明“香市”的主要节目是“吃”与“玩”。

第二层：从视觉角度，描写庙前场面之大。

第三层：由多种感观出发，描绘庙里情况

第四层：从听觉角度，表现庙里、庙外的声响之嘈杂。

作者多角度的描摹“香市”的内容、场面与气氛，以渲染其昔日的盛况。

3.写“香市”的冷落、萧条，用了反衬的手法。

一方面：武术班技艺精湛，表演卖力，票价便宜，

另一方面：看客却少，往常“香市”的主角——农民，今天差不多看不见。

往昔“下三流”的技巧却吸引大量看客，如今艺高价廉的武术班却不能赚取观众的对比。反衬出“香市”的冷落与重兴的失败。

4.香市主角转换的深意。

作者在表现“香市”的盛衰时，突出了一个重要标志，即“香市”主角的转换。“香市”的兴盛本是农民祈神赐福、“借佛游春”的需要，所以昔日“香市”的主要游客是农民。这在作品的开端便有介绍。可是重振“香市”后，却出现了异常的现象：往常“香市”的主角——农民，差不多看不见。“香市”的主角转变为镇上的小商人。这说明了什么呢？

其实，农民并非不想祈神赐福、“借佛游春”，只是他们已没有经济能力消受这“香市”了。而农村的破产又直接影响了市镇商贸的繁荣与发展。于是镇上的小商人想重兴这“香市”，借此吸引游客、振兴市面、刺激买卖，可是他们也失望了。这就清楚的表明：在当时的情况下，无论什么商业手段、广告效应，都无法挽回农村破产，市镇凋敝的事实。

5.简析重点段落

“革命”以后，据说为的要“破除迷信”，接连有两年不准举行“香市”。社庙的左屋被“公安分局”借去做了衙门，而庙前广场的一角也筑了篱笆，据说将造公园。社庙的左偏殿上又有什么“蚕种改良所”的招牌。

第一句：香市的取消。

第二句：“公安分局”象征国民党军阀的反动统治无处不在。

第三句：“蚕种改良所”象征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

香市的场地被瓜分，正暗示了香市衰败的缘由：国内的反动统治和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是导致江南农村经济凋敝，破产的根本原因。

阅读下文，回答第30~32题。

于是“香市”中主要的节目无非是“吃”和“玩”。临时的茶棚，戏法场，弄缸弄甕（bèng），走绳索，三上吊的武技班，老虎，矮子，提线戏，髦儿戏，西洋镜——将社庙前五六十亩地的大广场挤得满满的。庙里的主人公是百草梨膏糖，花纸，各式各样泥的纸的金属的玩具，灿如繁星的“烛山”，熏得眼睛流泪的植香烟，木拜垫上成排的磕头者。庙里庙外，人声和锣鼓声，还有孩子们手里的小喇叭、哨子的声音，混合成一片骚音，三里路外也听得见。

我幼时所见的“香市”，就是这样热闹的。在这“香市”中，我不但赏鉴了所谓“国技”，我还认识了老虎，豹，猴子，穿山甲。所以“香市”也是儿童们的狂欢节

30.这段文字所表达的中心思想是什么？

31.这段文字属于什么描写？它在全文中的作用是什么？

32.从这段文字中我们可以体会到作者怎样的感情？

【答案】

30.昔日“香市”兴盛热闹，是“我”记忆中的狂欢节。

31.场面描写。起到的作用是：为下文做铺垫，与香市重开后的冷清形成对比，揭示了帝国主义经济侵入和军阀统治势力的侵入造成了中国农民破产、农村及市镇经济萧条这一主题。

32.体会到作者对过去自然经济下农村美好田园生活的眷恋,对20世纪30年代动荡不安的社会现实的不满。

第二十六讲 讲授《爱尔克的灯光》

第二十六讲 《爱尔克的灯光》

这是篇重点课文。

历年考试出题不多,请大家重视这篇课文的学习。

(一) 作家作品

巴金,原名李尧堂,字芾甘。出生于四川成都。1923年冲破封建家庭的樊笼,到上海、南京求学。1927—1928年旅居巴黎,创作并出版了他的处女作《灭亡》。回国后又陆续出版了《爱情三部曲》(《雾》《雨》《电》)、《激流三部曲》(《家》《春》《秋》)、《寒夜》、《憩园》等作品。其代表作《家》,通过对一个大官僚地主家庭生活内幕的生动描绘,深刻暴露了封建末世的黑暗与腐朽,控诉了旧礼教、旧势力的罪恶,歌颂了“五四”时期知识青年的觉醒及对封建势力的斗争。

除小说外,巴金还有《生之忏悔》、《旅途随笔》、《静夜的悲剧》等十多个散文集。他的散文多描写自然风光和人生世态,洋溢着渴望自由、追求光明的热情,意境清新,语言流畅。

(二) 文体知识

本文写于1941年,选自巴金的散文集《龙·虎·狗》。

本文是抒情散文。

(三) 课文主旨

本文通过抒写作者回故乡时的所忆所念,所思所感,控诉了所谓“长宜子孙”的封建家庭对年轻生命,年轻心灵的摧残,表现出巴金对受害者的深深同情,指出年轻人唯一的出路就是和旧家庭决裂,走出狭小的家,走向广大的世界,寻求光明的前途。

(四) 课文内容结构

全文分为三大部分。

第一部分(第1自然段)描写“我”重访10年前的故居

第二部分(第2—12自然段)“守门的卫兵用怀疑的眼光看我——爱尔克的灯光不会把我引到这里来。”描写作者在故居前所忆所思所念所感。

第三部分:(第13—15自然段)作者离开了小家,走向广大世界,受心灵的召唤,去探索自己应该走的道路。

(五) 学习重点和难点

1. “长宜子孙”的意思。

“长宜子孙”的原意是封建家庭的家训,意思是封建家长要创办家业,长久地宜于子孙后代舒适的生活。

而要保证“长宜子孙”,既要有足够的财富,还要维护封建家庭,继承与恪守封建礼教。

2. 本文所展示的两种人生道路。

一条路是依照祖辈“长宜子孙”的家训,为子孙创建家业,积攒财富,希望为子孙谋求舒适的生活,实质却葬送年轻可爱的生命,囚禁了许多年轻人的心灵。

另一条路是作者自己正走着的路,即与封建大家庭彻底决裂,冲出狭小的家,“走向广大的世界”。

3. 掌握灯光的象征意义。

本文出现三种灯光。

旧居大门内的灯光。代表笔者的故居,象征那个狭小的旧家庭,象征旧家庭、旧礼教的没落与衰亡。

哈立希岛上的灯光。即姐姐爱尔克的灯光。既表现姐弟之情，又象征苦难与希望的破灭。

“我心灵的灯光”，象征作者坚定的生活信念和对理想的追求。

4.掌握灯光是贯穿全文的行文线索。

(注意：灯光在全文中起到的作用，一是象征，二是行文线索)

本文以灯光为题，还以灯光为线索贯穿全文。旧居前大门内的灯光→具有悲剧意味的爱尔克灯光→对自己姐姐的回忆→更清楚地认识到旧家庭、旧礼教的罪恶，对“长宜子孙”进行了批判→点亮作者心中的灯，指明年轻人应该走的人生之路。

本文还通过灯光突出文章中批判的“长宜子孙”的内容，使作者的思绪与情感推进得更有层次。

5.对姐姐回忆的作用，与表现主旨的关系。

文中对姐姐的回忆与作品的主旨是论据与结论的关系。姐姐应该有幸福的生活，然而却悲惨地早逝了，死后还受到冷遇。作者对姐姐的回忆，暴露了旧家庭，旧礼教摧残青春和生命的罪恶，从反面揭示出，年轻一代应冲出狭小的家庭，走向广大的世界之中。

6.熔叙事，抒情，议论于一炉的写作特色。

作者按照时间顺序的推移来记事，由景及情，触景生情，见物生情，插叙了(注意“插叙”)对姐姐的回忆，抒发了姐弟之情。进而引出作者深邃的思考，这种思考以议论说理方式出现。

(六) 简要分析重点段落

1.第九自然段。“十九年，似乎一切全变了，又似乎都没有改变。——难道在这许多年中间所改变的就只是装束和名词？我痛苦地搓自己的手，不敢给一个回答。”

这句话的含义是：十九年中，改变的只是装束和名词，没有改变的是封建家庭的本质，封建礼教摧残青春与生命的悲剧依然继续着。表达作者对旧中国社会长期停滞不前的愤慨。

2.第十五自然段，即文章的最后一段“忽然在前面的田野里，一片绿的蚕豆和黄的菜花之间——它永远给我指示我应该走的路。”

本段的中心思想：作者又一次离开狭小的家庭，如同18年前出走一样，走向广大的世界，追求自由的新的生活。

“我心灵的灯光”：区别于故居内的灯光，显示与“长宜子孙”不同的人生道路。

如何理解“这不会是爱尔克的灯里照出来的”？

□因为可怜的姐姐已经死了，所以那灯光不会是爱尔克的灯里照出来的。

□爱尔克的灯光具有象征义，而我要走的路与姐姐的路完全不同，因此指引作者前进的光亮，不会是“爱尔克的灯里照出来的”。

阅读下文，回答第33到35题。(2018年真题)

然而人的安排终于被“偶然”毁坏了。这应该是一个“意外”。但是这“意外”却毫无怜悯地打击了年轻的心。我离家不过一年半光景，就接到了姐姐的死讯。我的哥哥用了颤抖的哭诉的笔叙说一个善良女性的悲惨的结局，还说起她死后受到的冷落的待遇。从此那个做过她丈夫的所谓温良的人改变了，他往一条丧失人性的路走去。他想往上爬，结果却不停地向下落，终于到了用鸦片烟延续生命的地步。对于姐姐，她生前我没有好好地爱过她，死后也不曾做过一样纪念她的事。她寂寞地活着，寂寞地死去。死带走了她的一切，这就是在我们那个地方的旧式女子的命运。

33.作者对姐姐的回忆有什么作用？

答：起到了证明文章主旨的作用。姐姐的悲惨死去暴露了旧家庭，旧礼教摧残青春和生命的罪恶，揭示了文章主题

34.姐姐的死给同时代的青年有什么启示？

答：启示年轻一代要冲出旧家庭，打破旧礼教，走向广大的世界，寻求自由美好的生活。

35.作者对姐姐的回忆属于哪种记叙方式？

答：插叙

第二十七讲 讲授《箱子岩》

第二十七讲 《箱子岩》

这是篇泛读课文。

只作一般性了解即可。

（一）作家作品

沈从文，中国现代著名作家。文学研究会成员。

著名的中篇小说：《边城》

（二）文体知识

本文是一篇记事散文，也是一篇游记。

选自散文集《湘行散记》。

（三）课文主旨

本文记叙了作者相隔 15 年两次游览箱子岩的见闻。表达了作者对家乡人民的热爱。文中描写湘西人民的纯朴、悠闲，对生活的满足，与世无争。作者冷静地感悟到自己的乡亲父老在越来越远地游离于社会现实之外，这种近乎延存自然生命的做法，无异于自动放弃参与社会的权力。作者对于乡民既敬仰，又对乡民那种麻木不仁，即将被历史所淘汰而感深深忧虑，深情地呼唤要用划龙船的精神来重塑故乡人民灵魂的心愿。

（四）课文内容结构

全文分为三部分。

第一部分（开头——对于其余书上叙述到这件事情时，同样不能再给我如何感动。）作者独坐一只小蓬船第一次游箱子岩的情景

作者第一次游箱子岩，看到乡民赛龙舟的场面，想道几千年来，湘西人民惨遭杀戮，受尽剥削，却不知改变历史，仍然麻木地应付生活，希望家乡人民能以划龙舟的精神改造湘西。

第二部分（十五年后——不由人不寄托一种幻想……。）写作者 15 年后重去箱子岩的所见所闻。

作者十五年后重游箱子岩，感到家乡人民仍然过着麻木的日子，而市侩“文明”正在悄悄侵蚀着这块纯朴的土地。

第三部分（最后一自然段）呼唤家乡人民猛醒，期盼英雄出现，改造家乡。

（五）学习要点和难点

1. 场景描写：文章对湘西山区的自然景色与风土人情写得具体、逼真，富有地方色彩。

如夕阳映照下的青黛崭削、夹江高耸的石壁，岩壁断折缺处的茅棚与水码头，还有那石罅隙间的悬棺，都写得很有特色。

赛龙舟的场面，尤其写得热烈而生动。先交代节日背景，再鸟瞰水面彩船全景，接着既正面描写三只龙船上青年桨手的动作，又侧面描写两岸观众呐喊助兴的情景，最后将镜头对准悬崖顶上抛放的鞭炮。写得有声有色，使人如临其境。

（2）人物描写

作者对人物的描写，生动而有个性。

如对跛脚什长，作者不但描写了他的外貌、语言、动作，还写到了旁人对他的议论与反映，把一个 21 岁的兵油子的个性写得非常生动。

（3）叙事与抒情、议论相交织

作者的叙述，看似平淡、冷静，但细读起来，就会感受到其中忧郁的抒情色彩。作者感情深沉而不外露。如赛龙舟的场面，作者依恋、赞叹、自豪之情就渗透在客观描绘的字里行间；如第二次游览，冷静淡然的叙述中就饱含着忧心如焚的感情。至于穿插在叙述中的议论，又使这篇文章具有一种思辨的色彩。

